

警察官職務等階表

甲、中央警察、消防、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一

內政部警政署					備註		
官等	官階	本俸級	本俸額	職務名稱			
警監	特階	一	770	署	職務調節之用，其餘列警政委員(一)，並僅供直轄市(含準用)政府警察局局長及其他警察機關、學校職務等階最高列警監一階。		
	一階	一	680	長		警政	
		二	650				
	二階	一	625	委員(一)		主任秘書、主任(督察室、勤務指揮中心)、警政	
		二	600				
	三階	一	575	主任		委員(二)、組長	
		二	550				
	四階	一	525	副組長		副組長	
		二	500				
		三	475				
	警正	一階	一	450		督察	專員
			二	430			
三			410				
二階		一	390	科長	秘書		
		二	370				
		三	350				
三階		一	330	警員	警正		
		二	310				
		三	290				
四階		一	275	警員	警正		
		二	260				
		三	245				
警佐	一階	一	230	警員	警正		
		二	220				
		三	210				
	二階	一	200	警員	警正		
		二	190				
		三	180				
	三階	一	170	警員	警正		
		二	160				
		三	150				
	四階	一	140	警員	警正		
		二	130				
		三	120				
四		110					
		五	100				
		六	90				